

证券代码：600271
转债代码：110031
转股代码：190031

证券简称：航天信息
转债简称：航信转债
转股简称：航信转股

编号：2016-097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 2016 年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权益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现将相关调整内容公告如下：

一、对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权益数量进行调整的情况

鉴于《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确定的 3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无法认购。根据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进行了调整。本次调整后，公司激励对象人数由 561 名变更为 558 名，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由 1700 万股变更为 1698.89 万股。

除此之外，本次授予权益的激励对象，及其所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价格与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权激励方案一致。

二、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权益数量的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进行的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调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权益数量的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鉴于 3 名激励对象在《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前因离职而未获得授予，公司董事会对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的权益数量进行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同意公司对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的权益数量进行调整。

因此，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16 年 12 月 27 日，并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558 名激励对象授予 1698.89 万股限制性股票。

四、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等核实的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确定的激励对象是否符合授予条件进行核实后，认为：

1、鉴于有 3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未获得授予，同意公司调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的权益数量。将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561 名调整为 558 名，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700 万股变更为 1698.89 万股。

2、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情形，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监事会同意以 2016 年 12 月 27 日为授予日，向 558 名激励对象授予 1698.89 万股限制性股票。

五、律师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对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相关事项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认为：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公司向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关于国有公司股权激励制度的通知》、《国有公司股权激励办法》以及《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权条件已经满足；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尚需按照《股权激

励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尚需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登记手续。

六、独立财务顾问的专业意见

上海玄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授予相关事项发表专业意见，认为：航天信息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取得了必要的批准与授权，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授予对象、授予数量的确定及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事项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航天信息不存在不符合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的情形，本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也不存在不符合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获授条件的情形。公司本次授予尚需按照《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在规定期限内进行信息披露和向上交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相应后续手续。

七、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 3、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关于航天信息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 5、上海玄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关于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特此公告。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